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5-025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现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各类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

经过公司对2024年末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度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3,712.4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4年金额（万元）	2023年金额（万元）
应收账款	52.95	53.79
其他应收款	64.49	-362.79
存货跌价损失	261.32	121.33
商誉	3,333.68	1,330.18
合 计	3,712.44	1,142.51

二、计提减值的依据、数额和原因说明

1、坏账准备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024年度，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52.95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64.49万元。

2、存货跌价损失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本期减少的存货跌价准备系随销售转销或领用。

2024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61.32万元，其中原材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87.68万元，库存商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73.63万元。

3、商誉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妇儿医院公司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6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12.10%，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增长率0%推断得出，该增长率和医疗服务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

青岛视康医院公司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5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14.00%，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增长率0%推断得出，该增长率和眼科医疗服务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预计人均收费、人流量、药品成本、人工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根据公司聘请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收购泰州市妇女儿童医院有限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财字（2025）第40032号），经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46,430万元，账面价值49,417.96万元，本期应确认商誉减值损失2,987.96万元。

根据公司聘请的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收购青岛视康眼科医院公司后商誉所在资产组可回收金额资产评估报告》（万隆评财字（2025）第40031号），经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5,160.00万元，账面价值5,505.72万元，本期应确认商誉减值损失345.72万元。

三、本次计提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3,712.44万元，减少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712.44万元。

四、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25-026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回购数量：1,798,500股

● 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4.18元/股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者“本次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部分4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且2024年度公司业绩考核不达标，公司董事会同意回购注销4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6,000股与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1,612,500股，共计1,798,500股，回购价格为4.18元/股。根据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授权董事会办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3年7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3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24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OA系统进行了公示，并于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的议案》。

3、2023年8月9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对《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4、2023年9月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再次进行了核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5、2023年9月20日，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30.00万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6、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实际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54.7620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96人，公司总股本由372,514,005股增加至379,061,625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7、2023年10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23年10月27日为授予日，向公司董事林凯先生授予10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20元/股。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就相关事项分别发表独立意见与核查意见。

8、2023年11月3日，本次激励计划所涉及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手续办理完成，公司实际向1名激励对象以4.20元/股的价格授予10.00万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9、2024年6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部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10、2024年8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2025年4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及回购资金来源

（1）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条件

根据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合同到期且不再续约或主动辞职的，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进行回购注销。”以及“激励对象若因公司裁员等原因被动离职的且不存在绩效不合格、过失、违法违纪等行为的，其已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作处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进行回购注销。”

由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根据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决定回购注销前述4名离职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6,000股。

（2）公司业绩考核未达标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在2023年-2025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3年净利润不低于7,000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8,400万元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10,080万元
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2024年净利润不低于8,400万元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2025年净利润不低于10,080万元

注：①上述“净利润”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但剔除本次及其它员工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②公司2023年净利润同时剔除公司收到的吉林省岳氏天博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尾款对损益的影响，共计1,883.80万元（主要包括股权转让尾款产生的违约金1,482.00万元以及2022年计提的应收岳氏天博医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尾款的坏账准备，2023年回冲计入经常性损益的401.80万元）。

解除限售期内，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若各解除限售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回购注销。”

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344.26万元。公司未满足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公司拟对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合计1,612,5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综上所述，公司本次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1,798,500股。

2、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7,517,730元加上部分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回购价格与回购数量的乘积数和实际回购总金额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因回购价格的四舍五入所致），本次回购所需金额以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三、预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前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75,925,005股变更为374,126,505股，公司股本结构拟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53,332,506	-1,798,500	51,534,006
无限售条件股份	322,592,499	0	322,592,499
总计	375,925,005	-1,798,500	374,126,505

注：实际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结构表为准。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五、监事会意见

鉴于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且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暂缓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计1,798,500股。公司此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回购注销1,798,500股限制性股票的相关安排。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根据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本次回购注销已取得了现阶段必要批准与授权，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的原因、限制性股票数量、回购价格及资金来源均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符合《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已按照《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现阶段的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尚需按照上述规定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01,731,108.99	137,834,311.82	-2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52,007.80	4,296,554.68	10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4,397.72	4,359,272.81	-12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7,382.46	5,271,978.33	-17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1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6	0.25	增加0.31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105,344,860.70	2,106,253,035.91	-0.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599,239,153.44	1,589,629,316.96	0.60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62.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1,355.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876,077.7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75.2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3,58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996,405.5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26.19	主要系本期头孢、滴眼液等品类销售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03	主要系本期证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25	主要系本期头孢、滴眼液等品类销售较去年同期下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65	主要系报告期销售产品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00	主要系利润上升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00	主要系利润上升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4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养和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249,836	20.82	47,095,761	质押	20,000,000
陈德康	境内自然人	46,983,204	12.50	0	无	0
林弘远	境内自然人	28,953,386	7.70	2,825,745	质押	11,013,700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150,426	4.30	0	无	0
上海同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62,083	2.33	0	质押	8,762,083
胡正国	境内自然人	6,520,000	1.73	60,000	无	0
上海谊和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0,000	1.60	0	无	0
戴东坚	未知	2,337,370	0.62	0	无	0
上海乘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乘舟近泽烁陆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2,237,800	0.6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聚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1,697,000	0.45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陈德康	46,983,204	人民币普通股	46,983,204			
上海养和实业有限公司	31,154,075	人民币普通股	31,154,075			
林弘远	26,127,641	人民币普通股	26,127,641			
上海景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6,150,426	人民币普通股	16,150,426			
上海同辉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8,762,083	人民币普通股	8,762,083			
胡正国	6,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60,000			
上海谊和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戴东坚	2,337,370	人民币普通股	2,337,370			
上海乘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乘舟近泽烁陆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237,800	人民币普通股	2,237,8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圆信永丰聚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9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7,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同辉医疗、谊和医疗是控股股东养和实业的全资子公司。 2、林弘远及同辉医疗、谊和医疗是养和实业的一致行动人。 3、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股东上海养和实业有限公司、林弘远、上海谊和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戴东坚通过信用证券账户分别持有公司11,154,000股、6,209,831股、6,000,000股、2,337,37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8,279,106.43	82,787,450.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743,306.59	106,860,727.2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9,615,579.77	37,868,555.55
应收款项融资	13,934,540.24	29,917,053.17
预付款项	10,226,785.43	15,680,054.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177,547.67	12,835,656.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0,169,888.42	76,660,507.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36,454.93	4,055,110.85
流动资产合计	368,783,209.48	366,665,116.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5,296,779.50	307,239,175.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400,000.00	20,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67,817,968.49	477,127,893.05
在建工程	335,621,866.94	335,222,977.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358,817.48	29,515,580.77
无形资产	149,125,953.00	150,412,416.0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74,307,095.20	65,419,609.56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32,091,356.27	332,091,356.27
长期待摊费用	2,052,447.84	2,309,00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2,198.52	780,326.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377,167.98	19,069,580.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36,561,651.22	1,739,587,919.89
资产总计	2,105,344,860.70	2,106,253,035.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649,147.21	105,294,386.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6,247,680.41	137,039,586.48
预收款项		151,853.64
合同负债	13,057,276.94	19,556,853.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705,806.59	17,232,712.97
应交税费	6,078,685.76	9,420,233.03
其他应付款	68,002,382.00	74,543,074.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836,461.43	12,157,207.19
其他流动负债	1,636,004.80	2,077,095.50
流动负债合计	353,213,445.14	377,473,002.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1,386,461.02	111,546,568.9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311,640.27	25,343,822.5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62,579.22	2,224,599.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2,860,680.51	139,114,990.71
负债合计	506,074,125.65	516,587,993.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75,925,005.00	375,925,00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04,486,953.34	903,729,124.66
减：库存股	14,326,200.00	14,326,2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2,335,678.47	112,335,678.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0,817,716.63	211,965,708.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9,239,153.44	1,589,629,316.96
少数股东权益	31,581.61	35,725.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9,270,735.05	1,589,665,042.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05,344,860.70	2,106,253,035.91

公司负责人：林弘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秀松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秀松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1,731,108.99	137,834,311.82
其中：营业收入	101,731,108.99	137,834,311.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0,867,767.60	133,511,454.23
其中：营业成本	42,735,619.82	67,081,704.1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56,396.83	1,432,075.19
销售费用	19,231,252.53	21,775,388.93
管理费用	25,323,300.46	30,611,817.07
研发费用	9,242,294.38	12,128,021.79
财务费用	2,778,903.58	482,447.09
其中：利息费用	1,873,394.73	1,207,208.18
利息收入	62,652.60	948,454.61
加：其他收益	635,315.12	669,434.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702,805.98	172,039.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942,396.22	444,200.8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6,275.69	-34,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59,851.98	558,571.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9,580.00	310,458.8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3.77	17,787.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63,401.05	6,017,149.72
加：营业外收入	15,537.19	8,087.89
减：营业外支出	31,461.29	184,114.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047,476.95	5,841,122.94
减：所得税费用	199,613.41	1,595,621.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7,863.54	4,245,501.8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47,863.54	4,245,501.8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52,007.80	4,296,554.6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4.26	-51,052.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847,863.54